禹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禹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开展钢架构建筑场所排查的紧急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,各街道办事处,禹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,市安委会各有关成员单位:

据市气象台预报: 12 月 12 日夜里到 13 日白天阴天转小雨或小雨雪,偏东风 3 级转偏北风 4 级、阵风 6 级,气温-3 2 \mathbb{C} ; 14 日阴天有雨夹雪转中到大雪,部分地区暴雪,偏北风 4 \sim 5 级、阵风 7 级,气温-2 \sim 12 月 15 日小雪转阴天,西北风 4 \sim 5 级、阵风 7 级,气温-3 \sim 3 \mathbb{C} 。

2023年12月11日早上6时40分左右,因大风大雪恶劣天气造成我市一加油站发生顶棚坍塌灾害事故,造成1名正在铲雪的加油站员工受伤,后经抢救无效死亡。为深刻吸取事故教训,防范事故发生,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排查范围

全市范围内钢架构建筑场所(加油站、商超、体育场馆、餐饮宴会厅、厂房、工地宿舍、临时建筑等)

二、排查时间

12月12日至12月15日

三、有关要求

- (一) 各乡镇(街道)、各有关单位要按照"三管三必须"和业务"相近原则",对照《禹州市落实最严格安全责任实施方案》认真履行职责,全面开展排查整治。
- (二)按照"谁检查、谁签字、谁负责"原则,排查过程中凡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,要立即停产、停用、撤人,并建立隐患排查台账,及时上报市安委会办公室。等至大雪天气过后由住建部门牵头进行安全质量检测,符合安全生产要求方可重新恢复使用。
- (三)各乡镇(街道)、各有关单位排查结果于12月15 日下午16时前经本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报市 安委会办公室。

